

輔導叢書！

兒童賞罰心理學

長島貞夫主編
簡茂發教授校訂
歐陽鍾仁教授譯

輔導叢書

兒童賞罰心理學

長島貞夫 編
簡茂發 校訂
歐陽鍾仁 譯

巨流圖書公司印行

兒童賞罰心理學

民國67年9月一版一印

民國70年5月一版二印

民國72年9月一版三印

民國76年4月一版四印

編者：	長	島	貞	夫
校訂者：	簡	茂	發	教
譯者：	歐	陽	鍾	仁
發行人：	熊			嶺

出版者：巨流圖書公司

臺北市博愛路25號312室 10035

電話：(02)3148830 • 3711031

郵購：郵政劃撥帳戶0100232-3號

〔作者簡介〕

長島貞夫

（埼玉大學教授）

波多野謹余夫

（獨協大學教授）

山村賢明

（埼玉大學助教授）

重松慶泰

（名古屋大學名譽教授）

大村政男

（日本大學教授）

佐藤英一郎

（専修大學教授）

依田明

（横濱國立大學教授）

藤原喜悅

（東京學藝大學教授）

宇留田敬一（東京女子體育大學教授）

大橋富貴子（お茶の水女大附小教諭）

松村謙

（竹早教員養成所長）

品川不二郎

（東京學藝大學教授）

上寺久雄

（大阪教育大學教授）

鈴木道太

（山形女子大學講師）

唐沢富太郎

（東京教育大學教授）

齋藤正二

（二松學舍大學教授）



目 錄

編者序（長島貞夫）	一
第一章 賞罰的教育心理學	五
第一節 賞罰心理學的研究（波多野龍余夫）	五
第二節 賞與罰的教育意義（山村賢明）	二一
第三節 賞與罰的教育（重松鷹森）	三一
第四節 兒童的賞罰與個性的形成（大村政男）	四七
第五節 教育上的體罰（佐藤英一郎）	六二
第二章 賞罰的方法	七五
第一節 兒童成長期與賞罰的方法（依田明）	七五
第二節 兒童個性與賞罰的方法（藤原喜悅）	八七
第三節 學校的賞罰（宇留田敬一）	九七
第四節 兒童與處罰（大橋富貴子）	一〇八

第五節	學習中的賞罰方法（松村壽）	一三一
第六節	獎賞的適當時機（品川不二郎）	一四〇
第七節	不善於賞罰的雙親（上寺久雄）	一四九
第八節	兒童對於賞罰的抗議（鈴木道太）	一六一
第三章	日本賞罰教育的歷史	一七三
第一節	賞罰的演進（唐沢富太郎）	一七三
第二節	斯巴達教育的探討（齋藤正二）	一八三

編者序

由於西風東漸，帶來了民主教育的思潮。但一些教師們却濫用了民主教育的方式，對孩子們過份縱容和溺愛，引起社會輿論的攻訐，關心人士紛紛主張恢復過去的嚴格教育。各級學校爲勢所逼，也不得不改變作風。

然而在一九五五年秋季，日本相繼發生了兩起駭人聽聞的事件：一是神戶某小學的一名二年級學生，因爲和同學在教室捉迷藏而受到老師的責罰，於是在一氣之下，奔向飛馳的大卡車而碎身於輪下；一是靜岡某小學的一名四年級學生，因爲用石頭擲低年級同學，被勒令通知家長，而於返家途中跳進路旁的池塘自殺身亡。這兩樁事件，自然又引起社會的騷動，使教育界大爲困擾，也因此緩和了社會上對教育的激烈主張，同時喚起人們對兒童心理的重視，並出版了這類問題的專集。

餘波所及，今天許多爲人父母及師長者，失去了教育應有的立場，常隨著孩子的好惡行事，使社會出現許多乖張任性的孩子。他們有些成群結黨耽於遊蕩。隨著社會經濟的繁榮，物欲的橫流，青少年犯罪事件自然也就層出不窮，造成了嚴重的社會問題。

另一方面，由於「升學主義」的瀰漫，社會上同時出現了一批「教育型」的爸爸和媽媽，生怕子女們迷失在社會的糜爛與浮華中，乃以各種手腕來防範子女們走上歧途。這些「教育爸爸」和「教育媽媽」，雖然看起來似乎爲了教育和保護子女而不得不鞭之策之，逼使用功上進，然子女們難免不抱怨雙親太過於重視成績和學歷了。這些父母恒以孩子的成績做爲賞罰的依據，自然有「賞罰不當」的可能，既在孩子群中促成了激烈的競爭心，甚且剝奪了他們童稚的快樂。

這個現象造成兩種副作用：「徒然使社會多了一批隨俗浮沉，沒有主見而思想不成熟的高中生和大學生。」考不上學校者，在父母的精神壓力下，自傷心與自尊心喪失殆盡，以致自暴自棄，成爲社會的包袱。

本書收錄了十多位學者的論文，融會了孩子、家長和老師們的共同感想和心得，針對前述的問題作了深入的探討。如何讚美孩子，如何賞罰孩子，並不只是技巧和策略的問題，實與施教者是否了解賞罰的真諦有很大的關係。就父母和老師而言，能順應孩子們獨特的個性而加以誘導，並使孩子們認清：豐富而完美的生活繫於高尚健全的人格。這才是教育的正途，也是父母師長應努力的目標。

天下父母心，誰不期望自己的子女成龍成鳳呢？但是「龍」「鳳」的真諦爲何？總該把

握住正確的觀念。您可以認真地考慮：您的子女過什麼樣的生活最能發展他們的自我？您能幫助他們找到真正的幸福嗎？……這都是重視子女教育及從事教育工作者應深切探討的問題。我們既不願做扼殺下一代幸福的創子手，能不態度嚴肅地正視這些問題嗎？本書正是爲此而寫，希望您能予以重視。

西元一九七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一章 賞罰的教育心理學

第一節 賞罰心理學的研究

獨協大學
教授 波多野誼余夫

一、賞罰並非萬能

每個有子女的家庭都會覺得，家裡幾乎不能一日沒有賞罰。當然，能夠採行的賞罰方式很多，就以獎賞來說吧，有用言語表示的，如「你很乖！」「媽媽很喜歡你！」一類的字眼；有用擁抱或親吻這種直接的方法來表示的，還有的父母喜歡用玩具或金錢來獎賞兒女。同樣地，責罰也有很多不同的方式。

賞罰的效果與父母動輒表現高興或憤怒的情緒是不同的，賞罰可以說是一種手段，當兒

童有好的表現時，就獎賞他——兒童有了這種接受獎賞的期望，便能敦促自己表現類似的行為。相反地，他如果預期會受到責罰，便不會再犯同樣的錯誤了！

照這樣說來，賞罰若能處理得當，表現良好的兒童，將因受到獎賞而繼續努力；受到責罰的，則能警惕自己，不再重蹈錯誤。那麼，將這些賞罰的方法正確的予以推行，學校就不需另設心理輔導中心了。然事實上，很少能如我們期望的那樣順利，所以，教育上的困難仍然存在。

「隨你怎麼罵，他就是不聽話——好話都說盡了，還是不聽！」——父母和教師常常會有這種感嘆！他們從兒童的表現，所得到的結論顯示，責罰並非最有效的辦法！兒童常常會予以漠視。假如你告訴兒童按時睡覺，第二天早上他仍舊不肯起床，這就是很常見的现象。

如果常常受誤或還好，責罰往往還產生相反效果——當母親覺得子女不用功，而加以責備時，孩子往往會越發認真，媽媽反覺樂了！——入學後效果更見！——這種情形足以導致兒童喪失學習的興趣！

那麼，獎勵是否自然也能達到預期的效果，但是，如果獎勵的次數太多——濫用獎勵，效果就會逐漸地減低，所以有效的獎勵方法應該是適時地給予獎勵，效果才會顯著，否則父

母將無法恰到好處地管教自己的子女。

誠然，賞罰在管教子女或學生時，並非是萬能的，然而，不可否認的，它有許多好處。社會上有不少人藉着賞罰達到操縱他人的目的。不僅如此，即連一般父母和教師們也常誤以為，子女最好能照著自己的期望去發展，但事實上，身為子女的每每都有自己的想法。就因為如此，那些由於善意的期望而對子女施行賞罰的父母，有時非但無法使子女達成自己的期望，往往還會使子女基於反抗的心理而誤入歧途！

我們常說：「三分責罰，七分獎賞。」但是，果真如此去做，並不見得就能收到良好的效果。因為在施行賞罰之際，無論是教師或身為父母者，務必要顧及兒童接受賞罰的態度；同時，對於兒童獨立個性及判斷能力的培養，教師或父母也應以前後一致的態度，來建立他們接受賞罰的正確態度。總之，賞罰對於兒童未來的身心發展，有著十分重大的影響，教師或父母們宜慎重行之！

二、賞罰的副作用

叱責是一種攻擊型態，兒童在受到叱責後，很容易對對方產生敵意，這種敵意便是「反抗」的有形武器，一般父母和教師對此最感頭痛了！

常常有人訴苦說：「我的小孩太靜了，除非不得已，好像不願意開口似的。」這種在青年期減少對父母開口的機會，是很普遍的現象。當然，其中也有程度上的差別。

極端的沉默，是一種反抗的表現。造成這種現象的原因，就是大人叱責的次數太多，以致敵意不斷累積所致！如果我們仔細地加以觀察，會很容易的發現，這種反抗的徵兆很早就形成了。

如果能夠以這種方式直接向父母表示敵意的，還算正常。當兒童的反抗行為出現時，父母若能利用這個機會，徹底地自我反省，改變過去那種盛氣凌人的態度，而與兒童維持著「平等」的地位，則雙方的關係必能日漸改善。

假使父母對於兒童反抗的行為漠不關心，甚至不斷地加以責罵，將會產生什麼樣的結果呢？

兒童的反抗如果受到過份地壓抑，他的敵意就會愈來愈深，最後演變為口吃、啃指甲、自我封閉等等不良習性，甚至還會轉向發洩，如欺侮弱小等等。

這種個案，在「權威型之個性」一題的研究下，曾多次被確認為事實。所謂有權威型個性的人，其人際關係只注意縱的聯繫。也就是說，他一方面完全臣服於比自己能力强的人，另一方面又不斷地抨擊比自己能力弱的人。

奉權威至上的父母，往往會對比自己力量薄弱的子女，抱著嚴厲責罰的心理。兒童在受到父母屢次的叱責後，自然懷有敵意，却不容許當面向父母傾洩出來。於是，憤怒的情緒便轉向比自己能力低弱的人，而養成欺善怕惡的不良習性。等到成年了以後，人格上漸漸發展為反抗家庭的傾向。這種情形，不獨家庭如此，學校教師在管教或體罰學生過嚴時，也會如此。

因此，從長遠的觀點來說，「叱責」並不能產生良好的效果。當我們要對兒童叱責時，就應該想到這種作法所帶來的反效果。兒童很可能會對叱責他的人產生敵意，進而找機會報復，也可能會變成一個剛愎自用的人。

有時候，持這種論調的人，明明知道會帶來不良的後果，但仍然不得不對兒童叱責。至於不叱責而能收效的教育方法，容後再詳加敘述。

現在，請注意「叱責」與「怒責」是不同的。有時候，父母為瑣事所困，就把怨氣出在孩子身上，還聲稱是一種必要的責罰，此為「怒責」。事實上，這種人為數還真不少。當然，每個人都有發怒的時候，只希望能有風度一些。

根據華盛頓大學一位年輕的心理學研究員所說，為抑制兒童不好的行為，而加以體罰，或將錯誤的理由詳細的對兒童說明，所得的效果並沒有多大差別！所以父母或教師採行易引

起兒童反感的體罰方法，是得不償失的！然而，向程度不夠的幼兒詳細說明他做錯的理由，似乎也無濟於事。

三、無懲罰的管教可能嗎？

那麼，爲了避免懲罰的不良後果，教育就可能一概不予叱責嗎？

有兩派心理學說，暗示了這種可能性。一派主張完全以讚賞代替懲罰，另一派則主張人性本善，不需懲罰。

施金納（B.F. Skinner）以爲適當的讚賞兒童，並有效地控制情境，可以完全避免懲罰的發生。父母懲罰兒童，常常是因爲兒童有了不對的行爲。換句話說，兒童無法達到父母的理想。施金納強調讚賞的效力，他主張：在最適宜的時機，給予兒童最適當的讚賞，使兒童產生良好的表現。反之，父母懲罰兒童，便是由於讚賞的方式不對所導致的效果。

假如你希望兒童在放學後，馬上就去唸書。單單用言語命令說：「去！去做功課！」是沒有什麼效果的。對他或作個承諾，或解釋一些讀書的意義給他聽，恐怕也難有成效。

按照施氏的說法。要使兒童自動用功，先要設法將他引導至桌旁。例如，兒童從學校回來後，常會嚷著肚子餓。如果能夠預先放一盤點心在他的桌上，幾天之後，兒童一回到家，

馬上就會想到桌旁來吃點心。

其次，在吃點心之前，先讓他做點簡單的作業。例如，在點心的包裝紙上，寫些謎語、簡答題之類的題目讓他去做。這樣可以避免直接叫兒童用功所產生的抗拒心理。父母採用這類作法，可以一步一步地引導兒童，達到預期的目標。

當吃點心前作好謎題的行為確立後，漸漸地，兒童會變得喜歡讀書。當然，最初出的題目，要像謎語那樣輕鬆有趣，兒童才會發生濃厚的興趣，進而養成愛唸書的好習慣。這種情形，對於肚子餓的兒童來說，由於點心發生了讀賞的作用，連帶地便能產生良好的行動。

但是，萬一並沒有預期的行為發生時，要怎麼辦呢？這很可能是指導的人步驟太快了些，以致兒童無法配合，所以就從頭再嘗試，慢慢地引導兒童接近目標，千萬不可嚴加斥責。否則，很容易擾亂了兒童即將形成的好習慣。

與施金納一樣，排斥懲罰，主張「性善說」的心理學家與教育家為數也不少。羅傑士（C.R. Rogers）與尼爾（A.S. Neill）就是代表人物。他們承認兒童有自然發展的力量。父母、教師或其他的人，如果不用暴力（像威脅不再愛他之類的說詞）強制兒童，兒童可能會向好的方向發展，而且，還會追求一些對自己有益的事物。但是，一旦遭受強迫，他對原來喜愛的反而可能產生厭棄的心理。所以，懲罰或威脅，短時間縱使有效，却常常須付